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6-05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实际出席董事 13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玉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玉鹏先生、程东方先生及邹少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车建芳女士及蒋小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鉴于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 15 人调减至 9 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拟选任人数 9 人进行资格审查，提名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为前提。

李玉鹏先生、程东方先生、邹少荣先生、车建芳女士及蒋小忠先生将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和公司签订《执行董事聘任合同》或《非执行董事聘任合同》，李玉鹏先生、程东方先生、邹少荣先生、车建芳女士及蒋小忠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将不会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五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薛伟先生、黄建忠先生及杨乐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鉴于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 15 人调减至 9 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拟选任人数 9 人进行资格审查，提名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为前提。

薛伟先生、黄建忠先生及杨乐宇先生将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和公司签订《独立非执行董事聘任合同》，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独立非执行董事聘任合同》，薛伟先生、黄建忠先生及杨乐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将分别领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为税前每年人民币 2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第二大股东部分承诺及特定事项履约义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车建兴先生、徐国峰先生与本议案存在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因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第二大股东部分承诺及特定事项履约义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9）。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玉鹏先生，198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毕业于厦门大学，学士学位。2010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职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法务总监、总经理等职务；2022 年 4 月至 2025 年 5 月担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于 2025 年 3 月调任为执行董事并获委任为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玉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程东方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00 年 7 月至 2026 年 4 月，历任厦门建发包装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厦门建发浆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东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情形，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邹少荣先生，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法务总监、总法律顾问、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3 年 7 月起任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5 月至 2026 年 5 月，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少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情形，与公司的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4、车建芳女士，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车建芳女士是红星美凯龙的联合创始人，于 2007 年至 2023 年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的招商管理；于 1990 年至 1993 年担任常州市红星家具总厂有限公司总经理，主要负责业务的整体营运；1994 年至 2007 年，任红星家具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全国性投资营运。2018 年 4 月，车建芳女士完成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课程学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车建芳女士持有公司 123,420 股股票，为公司第五届董事徐国峰先生的妻子及董事车建兴先生的妹妹。除上述情形，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5、蒋小忠先生，196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1994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红星家具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党委书记及副总裁等职务；2007 年 6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职于本公司，201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8 月担任东研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5 年 4 月至今担任该公司董事长；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上海爱琴海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1992 年 7 月，蒋小忠先生完成江苏省委党校行政管理干部的三年函授课程；2011 年 9 月，蒋先生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课程的学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小忠先生持有公司 1,794,780 股股票，除上述情形，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1、薛伟先生，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2018 年担任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云顶财说”编辑部主任，从事财务与会计、税收理论与实践等方面的教学、培训和业务实践工作；2022 年 8 月被聘为中国大企业税收研究所研究员；2020 年 7 月至今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和海华税务师事务所咨询业务合伙人；现担任厦门厦迪亚斯过滤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2、黄建忠先生，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博士学位。黄建忠先生曾任厦门大学外贸系副主任、国际贸易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和福建省企业策划中心处长，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国际经贸学院党委书记、院长、研究生院院长、自由贸易港战略研究院院长、国际经贸研究所所长等职务。现为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世界贸易组织教席主持人，中国国际贸易学会副会长，福建省人民政府顾问，上海市第十五、十六届人大华侨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委员；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建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杨乐宇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香港大学，硕士学位。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职于亚洲商业案例中心；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职于香港侨福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2007 年 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职于香港南丰集团；2017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任远洋地产香港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乐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